证券代码:600302　　证券简称:ST标准　　公告编号:2026-047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办渭水七路公司渭北工业园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6,047,4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09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坤元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2、董事会秘书刘红卫先生列席本次会议;公司总经理陈锦山先生,副总经理潘冬先生,财务总监胡过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4,828,548	99.2188	1,139,001	0.7299	79,900	0.051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王坤元	149,033,567	95.5052	是
2.02	陈锦山	148,884,232	95.4095	是
2.03	胡过江	149,198,071	95.6107	是
2.04	邓斌	148,967,057	95.4626	是
2.05	土军勇	149,217,571	95.6232	是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王兴春	148,929,325	95.4384	是
3.02	王凡	148,941,526	95.4463	是
3.03	王满仓	149,101,568	95.548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王坤元	1,036,119	12.8710	是
2.02	陈锦山	886,784	11.0159	是
2.03	胡过江	1,200,623	14.9145	是
2.04	邓斌	969,609	12.0448	是
2.05	土军勇	1,220,123	15.1568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王兴春	931,877	11.5761	是
3.02	王凡	944,078	11.7276	是
3.03	王满仓	1,104,120	13.7157	是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律师:张文彬、梁德明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302　　证券简称:ST标准　　公告编号:2026-048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9月7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9月16日在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办渭水七路公司渭北工业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经全体与会董事一致同意,推举董事王坤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选举王坤元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选举陈锦山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1)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兴春(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委员:王满仓(独立董事)、田卫明(职工代表董事)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满仓(独立董事)

委员:王凡(独立董事)、王坤元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凡(独立董事)

委员:王兴春(独立董事)、王满仓(独立董事)、王坤元、陈锦山

(4)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坤元

委员:陈锦山、胡过江、邓斌、土军勇、王兴春(独立董事)、王满仓(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02　　证券简称:ST标准　　公告编号:2026-050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五名非独立董事及三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并由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王坤元

副董事长:陈锦山

非独立董事:胡过江、邓斌、土军勇、田卫明(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王兴春、王凡、王满仓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经与会董事选举同意,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构成如下:

1、审计委员会:王兴春(主任委员)、王满仓、田卫明

2、提名委员会:王满仓(主任委员)、王凡、王坤元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王凡(主任委员)、王兴春、王满仓、王坤元、陈锦山

4、战略委员会:王坤元(主任委员)、陈锦山、胡过江、邓斌、土军勇、王兴春、王满仓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情况

1、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陈锦山先生为总经理,聘任胡过江先生、潘冬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胡过江先生为财务总监。上述人员的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鉴于原董事会秘书刘红卫先生任期届满后不再继续担任该职务,公司仍在积极选聘董事会秘书人选,根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王坤元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时间不超过6个月。

四、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张鹏武先生、陈征先生、章击舟先生、汪金德先生、潘俊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朱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刘红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对上述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附件:

一、董事简历

王坤元,男,汉族,197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现任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市国资委专家委员会专家。曾任西安企业资本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陈锦山,男,汉族,197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标准缝纫机菀坪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西安标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威腾标准欧洲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胡过江,男,汉族,198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税务师、陕西高端会计人才。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曾任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中国标准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等职务。

邓斌,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标准缝纫机菀坪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计划部部长、副总经理、运营总监、缝制业务负责人等职务。

土军勇,男,汉族,197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陕西省证券研究会副会长、西安市国资委专家委员会委员。曾任西安企业资本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行事业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中天国富证券、开源证券的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负责人等职务。

田卫明,男,汉族,197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技术创新中心自动化和信息化研发室主任。曾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

王兴春,男,汉族,1970年3月出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诚志重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等职务。

王凡,女,汉族,197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王满仓,男,汉族,1963年3月出生,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经济学博士。现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北大学国有资本运营研究中心主任,西安市政府参事,陕西省证券研究会会长,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万德能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潘冬,男,汉族,1982年1月出生,民盟盟员,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本科),西安交通大学MBA。现任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西安分公司售前工程师、政企解决方案首席工程师、云计算产品解决方案总监,陕西智引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302　　证券简称:ST标准　　公告编号:2026-049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9月16日在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办渭水七路公司渭北工业园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长王坤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于2026年9月16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聘任陈锦山先生为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聘任胡过江先生、潘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表决,同意聘任胡过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1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短期出现大幅上涨,与公司业绩背离,近期波动较大,存在非理性炒作情况。

●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9月15日和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博汇科技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及《博汇科技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2026年9月16日,公司股票继续以涨停价收盘。至此,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以涨停价收盘。鉴于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快速上涨后大幅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仍然是专注于视听大数据领域,为传媒、教育以及政企等行业用户提供视听信息技术智能应用的产品与服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于2026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博汇科技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他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需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相关规定履行合规性确认等程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是否最终完成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受让方深圳市明心泓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24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本次受让的标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24个月的限制);自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不会主动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孙传明、郭忠武、北京博聚睿智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愿对所持上市公司剩余股份锁定12个月。孙传明、郭忠武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不解除与一致行动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12.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3.88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2.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82.12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2.69%,半年度业绩同比下滑,公司股价短期涨幅与经营情况明显背离。

● 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换手率较高,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9月14日、2026年9月15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9月15日和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博汇科技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及《博汇科技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2026年9月16日,公司股票继续以涨停价收盘。至此,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以涨停价收盘。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交易市场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仍然是专注于视听大数据领域,为传媒、教育以及政企等行业用户提供视听信息技术智能应用的产品与服务。当前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仍然是专注于视听大数据领域,为传媒、教育以及政企等行业用户提供视听信息技术智能应用的产品与服务。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9月15日和2026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博汇科技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及《博汇科技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2026年9月16日,公司股票继续以涨停价收盘。至此,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9月14日、9月15日、9月16日)以涨停价收盘。鉴于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快速上涨后大幅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三)公司于2026年9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博汇科技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他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需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相关规定履行合规性确认等程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事项是否最终完成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触及要约收购。受让方深圳市明心泓智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24个月内,不直接或间接转让本次受让的标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24个月的限制);自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不会主动谋求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孙传明、郭忠武、北京博聚睿智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愿对所持上市公司剩余股份锁定12个月。孙传明、郭忠武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不解除与一致行动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四)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12.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3.88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2.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82.12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扩大22.69%,半年度业绩同比下滑,公司股价短期涨幅与经营情况明显背离。

(五)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大于行业内大部分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换手率较高,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08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 受托方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2,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26年9月15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得收益。具体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026年6月17日	2026年9月15日	0.65%-1.90%	2,500	9.44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5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500万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3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47,27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2.6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6,999,968.84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929,246.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70,721.9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6日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5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706,999,968.84元		
募集资金净额	692,070,721.95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扩产项目	3.90	2029年2月
	电子级功能材料扩产升级项目	0.00	2029年2月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0.39	2029年2月
	补充流动资金	99.77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3、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500	0.65%-1.90%	3.96-11.5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89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五)投资期限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33063000020260917001)产品起始日:2026年9月17日;产品到期日:2026年12月15日;产品期限89天。

(六)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29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2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9.06	0
4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98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71	0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6.78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3.02	0
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15	0
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10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24	0
13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75.44	0
14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4.53	0
1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04	0
1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45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0.82	0
18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9.44	0
1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5.98	0
20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0.93	0
21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47.16	0
22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3.12	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6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0	0	16,000.00
27	结构性存款	2,600.00	0	0	2,600.00
28	结构性存款	2,500.00	0	0	2,500.00
合计				247.26	51,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1,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8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67.7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5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1,1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900.00

注: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可转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5,000万元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5亿元。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合作;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部门汇报公司财务负责人决策后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和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5、独立董事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或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科目,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1395　　证券简称:亚联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1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平安证券－华泰证券－平安证券亚联机械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2,017,52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78%)的股东平安证券－华泰证券－平安证券亚联机械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017,52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78%)。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管理人出具的告知函。鉴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减持股东为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该计划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以下简称"持有人")为参与战略配售所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2,122,6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3%。2026年1月27日,该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截至目前,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持股2,017,5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8%,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形。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持有人的自身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三)拟减持数量:不超过2,017,52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78%),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进行相应调整。

(四)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五)减持期间: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进行,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六)减持价格:根据实际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拟减持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拟减持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尚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减持价格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此前已作出承诺情形。

(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亚联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87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6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8层报告厅(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东路隆泰广场MSD-G2座18层)。

5.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主持人:董事长周志远先生。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57人,代表股份491,949,6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710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457,275,7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34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255人,代表股份34,673,9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760%。

(三)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公司聘请的律师张竞博和姚童童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申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72,576,260	96.0619%	18,929,357	3.8478%	444,054	0.0903%	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竞博、姚童童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7日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9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88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9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恒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A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888	027889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1253号		
基金募集期间		从2026年9月1日至2026年9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9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58		
份额级别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A	华泰柏瑞恒瑞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47,497,056.78	0.00	447,497,056.7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36,743.82	0.00	136,743.8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47,497,056.78	0.00	447,497,056.78
	利息结转的份额	136,743.82	0.00	136,743.82
	合计	447,633,800.60	0.00	447,633,800.6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9月16日		

注:1、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88828　　证券简称:国仪公司　　公告编号:2026-008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前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财务经营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一、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近日,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行	开户机构	账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3401041060000794869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后续使用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账户。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二)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募集资金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周转和需要。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国仪量子技术(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7日